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內部稽核通知

年度	104 年	稽核日期	104 年 4 月 24 日		發文日期	104 年 4 月 14 日
計 劃 內 容						
序號	受稽核單位	稽核時間	稽核項目	資料期間	稽核地點	
1	人事室	104 年 4 月 24 日 上午 10 點 20 分	1. 人事事項: 保險、訓練、升等、退休、撫卹、資遣及離職給與 2. 追蹤稽核: 上次缺失是否依改善計畫改善	103 年 11 月 24 日~ 104 年 4 月 23 日	人事室	
承辦人	 4/14	稽核單位主管	 4/15	校長	抄依制訂辦法辦理  0415 請依學校規定及相關法規辦理  0415	

說明：此表由內部稽核專責人員填寫並經單位主管及校長審核通過後，送交各受稽核單位。